

2903

編輯說明



民國九十一年「文化統計」

- 一、本書主要在觀察文化產業的整體發展，藉由現階段可掌握之統計量化資料，予以整理及分析，以觀察文化各構面的內涵，並比較國內、外文化事務，俾利各界或相關單位對國內、外文化事務有一概括性地了解。
- 二、本書內容包括文化環境、文化活動、文化素養及主要國家文化指標比較等單元，彙列各項資料之消長趨勢，資料來源除本會執行業務成果資料外，內政部、教育部等部會主管之相關資料亦編表納入。
- 三、本書所稱「臺灣地區」，係包括臺灣地區及福建省金門、連江兩縣，其中「臺灣地區」係指臺灣省各縣市及臺北市、高雄市所轄之各區而言。
- 四、本書所用期間如稱「年」，則為曆年，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；如稱「年度」，則為會計年度，88年以前年度為自上年7月1日起至當年8月30日止，88年7月1日起為將會計年度改為曆年制，表列89年度為自88年7月1日至89年12月31日止。如稱「學年度」，指自當年8月1日起至次年7月31日止。
- 五、本書部分數字由於尾數採四捨五入進位關係，總計數字不等於各細項數字之和。
- 六、本書所載之統計資料如有更新數字均予以修正，凡與前年中刊物數字不符者，應以本書數字為準。
- 七、附註中之資料來源若以政府機關表示，即由該單位提供；以調查報告顯示，即資料摘自該調查報告。
- 八、本書統計資料所用符號，代表意義如下：

-	表示無數值	--	表示數值不明	0	表示數值不及一單位
r	表示修正數	p	表示初步統計數		